

除在本公告中另有界定者外，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6月2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提供參考資料，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細閱本公司刊發的招股章程，以取得有關下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H股。

本公告所載資料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證券發售的要約。除非證券已根據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登記或豁免登記，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及／或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均可於H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11年7月29日(星期五))的有限期間內超額配售股份或進行交易，以便將H股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一個可能較該有限期間內H股市價為高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及／或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義務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市場行動。該等穩定市場行動可在容許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惟任何行動均須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該等穩定市場行動一經進行，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及／或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及可隨時終止，並須於有限期間後結束。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可自國際包銷協議訂立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隨時行使本公司授予國際包銷商的超額配售權，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配售(如有)，使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H股數目增加合共最多且不多於353,562,000股H股，約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發售股份的15%。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於報章刊登公告。



Beijing Jingneng Clean Energy Co., Limited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2,357,124,000股H股(包括本公司提呈的2,142,840,000股H股及售股股東提呈的214,284,000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2,121,408,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235,716,000股H股(可予調整)
- 最高發售價： 每股H股2.08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視乎最終定價予以退還)
- 面值：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00579

聯席全球協調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UBS

中銀國際

BARCLAYS CAPITAL

聯席保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UBS

中銀國際

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UBS

中銀國際

BARCLAYS CAPITAL

MACQUARIE
麥格理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公司H股上市及買賣，包括(a)本公司提呈的2,142,840,000股H股；(b)售股股東(代表社保基金理事會以登記持有人身份持有銷售股份)提呈由內資股轉換的214,284,000股銷售股份；(c)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及配發的任何額外H股(倘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則為321,420,000股H股)；(d)售股股東提呈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由內資股轉換的額外H股(倘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則為32,142,000股H股)；及(e)全球發售完成時，北控能源科技投資及巴克萊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按一對一比例轉換的372,650,000股H股，且會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買賣。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會刊發公告。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將僅基於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根據**白表eIPO**服務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他們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他們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則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1年6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起至2011年6月29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正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包銷商的任何下列地點索取：

1.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68樓
2. 瑞士銀行香港分行，香港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3.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6樓
4. 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1樓
5. 麥格理資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8樓

或在以下任何分行及／或支行索取：

(a)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	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九龍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旺角上海街分行	旺角上海街611-617號
	紅磡義達大廈分行	紅磡馬頭圍道21號

(b)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20號
	柴灣支行	環翠道121-121A號地下
九龍	九龍支行	彌敦道563號地下
新界	荃灣支行	沙咀道328號寶石大廈太平興業廣場地下 G9B-G11號舖
	將軍澳支行	新都城商場一期253-255號舖
	大埔支行	汀角路29-35號榮暉花園地下1號舖

(c)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香港仔分行	德輔道中45號 香港仔大道201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尖沙咀分行	彌敦道636號銀行中心地庫 加拿分道4號
新界	沙田廣場分行 元朗分行	沙田正街21號 安寧路37號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1年6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起至2011年6月29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正的辦工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的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

申請人可於2011年6月24日上午9時正起至2011年6月29日上午11時30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X.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規定的較後日期(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期除外),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1年6月24日上午9時正起至2011年6月29日中午12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X.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規定的較後日期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1年7月7日(星期四)公佈發售價,並預期於2011年7月7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及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ncec.com)刊登國際發售的整體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及申請水平。配發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分配結果」一節所述的方法公佈。

預期H股將於2011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買賣。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能清潔能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陸海軍

香港, 2011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海軍先生、郭明星先生、徐京付先生及劉國忱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孟文濤先生;本公司候任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本公司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石小敏先生及樓妙敏女士。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jnce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